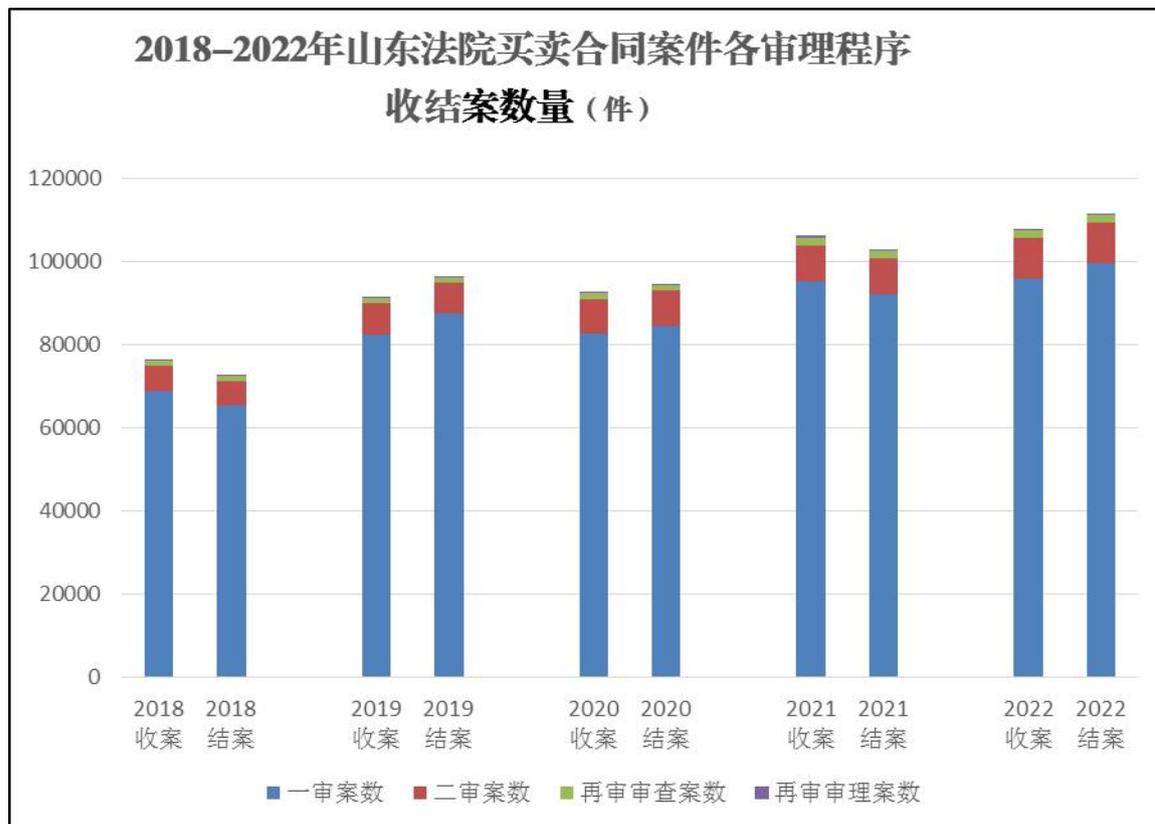


山东省法院通报 2018-2022 年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审判工作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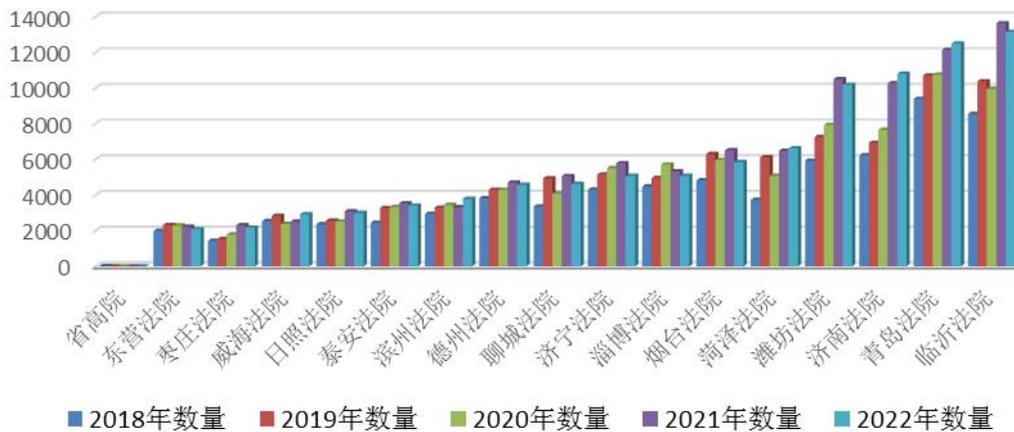
9 月 25 日上午，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，通报近五年山东法院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审判工作情况，并发布 2022 年度山东省十大买卖合同纠纷典型案例。

近五年来，山东法院买卖合同案件收结案数量呈逐年增长态势。2018-2022 年分别受理 76252 件、91300 件、92633 件、106071 件、107855 件，年均增长率为 9.35%；分别审结各类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72506 件、96473 件、94608 件、102845 件、111283 件，年均增长率为 12.01%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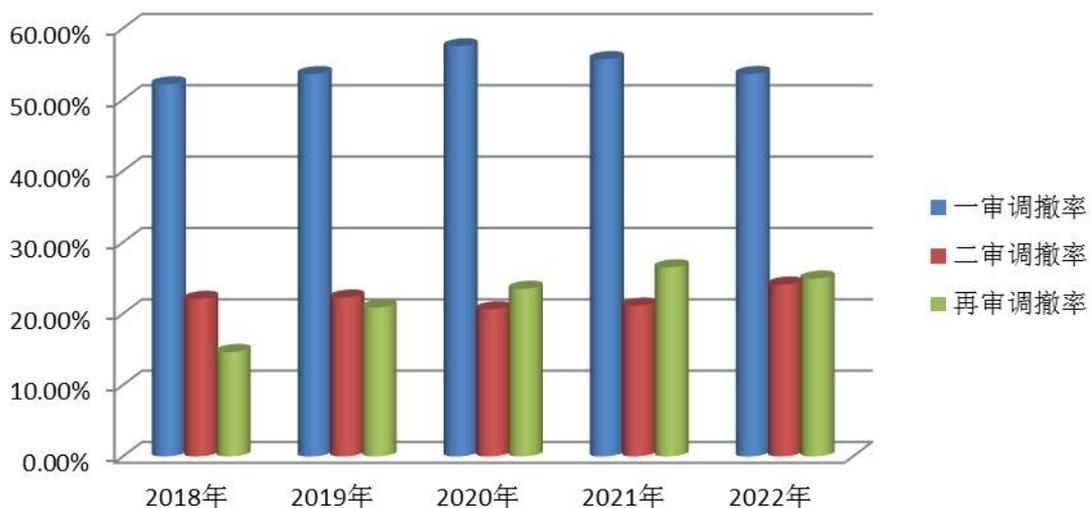
从审级情况看，山东三级法院买卖合同案件审理程序逐步呈现专责化。2018 年至 2022 年，全省各市辖区法院受理一审案件数量占同类全部案件数量比例达到 100%，各市中院受理二审案件占同类全部案件数量比例略有上升；省法院受理再审审查案件数量占同类全部案件数量比例略有增长。从地域分布情况看，山东各地市法院买卖合同案件受案数量分布不均衡，青岛、临沂、济南、潍坊 4 地市收案数量较多，占全省收案总量的 45.42%。

2018-2022年山东各地市辖区法院买卖合同案件
一审收案数量(件)



在审理的案件中，调解撤诉率明显提升。2018年，山东法院买卖合同一审案件的调撤率为52.15%，二审案件的调撤率为22.07%，再审案件的调撤率为14.63%。2022年买卖合同一审案件的调撤率为53.59%，同比增长0.69%；二审案件的调撤率为24.08%，同比增长2.28%；再审案件的调撤率为24.92%，同比增长17.58%。

2018-2022年山东法院买卖合同案件各审理程序
调解撤诉率



从发改情况看，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发改率持续下降。山东法院二审累计发改买卖合同纠纷案件6256件，二审发改率自2018年的18.67%下降至2022年的11.94%，年均降幅为9.01%。再审审理案件累计发改667件，发改率自2018年的47.83%下降至2022年的41.32%，年均降幅3.4%。



山东省法院党组成员、副院长孙英介绍，近年来，山东法院聚焦案件纠纷特点，精准发力化解矛盾，依法公正高效审理各类买卖合同纠纷案件，维护交易安全和交易秩序，营造公开、透明、可预期的市场环境，努力以高质量司法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。针对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收案数量呈逐年增长问题，山东法院持“繁简分流，快慢分道”的原则，实现了简案快办、繁案精审。针对买卖交易呈多元化趋势发展情况，山东法院高度重视调解工作，把“诉前调”挺在前面，将调解贯穿诉讼全流程，实现了“送达调”“即时调”“开庭调”“庭外调”“庭后调”的无缝衔接，竭力实现调解结案，真正做到案结事了。针对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相对集中的焦点问题，山东法院加强了类案指导工作，召开“全省法院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疑难问题研讨会”，对相关新型疑难问题统一认识；依托《山东民事审判参考》期刊公布买卖合同纠纷典型案例，规范类案裁判尺度。

山东法院始终围绕公正与效率的永恒主题，以提升审判能力为抓手，以司法能力现代化保障社会公平正义；始终坚持司法为民、服务大局，创新司法服务理念，拓展司法服务领域，及时回应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，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。省法院通过法院信息平台，及时发布最新法律法规、典型案例、优秀裁判文书等，收集研讨答复各中级法院提出的疑难问题，畅通条线沟通渠道，建立改发反馈机制。全省各级法院均组建专业审判团队，加强业务培训交流，并且充分利用法答网及山东法院精准化案例规则库，针对审判实践中存在的法律适用问题，进行业务咨询答疑交流，促进类案同判，强化审判指导。

下一步，山东法院将积极推进诉源治理，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在多元解纷机制中的职能作用，从源头上减少矛盾纠纷，提高交易效率；持续提升司法裁判水平，从程序中实质化解矛盾，维护交易秩序，认真履行审判监督及业务指导职责，坚持问题导向进行调查研究，健全改发沟通反馈机制，通过改发评析、态势分析、约谈提醒等形式及时明确裁判尺度；不断拓展司法服务领域，助力经济转型升级，保障交易创新，为经济发展提供持续动力。（王相宜）